

翁源县扶贫办 翁源县财政局 文件

翁扶办联〔2018〕6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 专项扶贫资金（发展资金）的通知

龙仙、周陂、江尾、官渡、新江镇扶贫办、财政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发展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18〕17 号）文件精神，现将此专项扶贫资金 288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必须严格按照财政部制定的《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7〕8 号）规定的用途使用，按规定程序将资金下拨到相对贫困村用于改善相对贫困村生产生活环境。

二、此项资金按照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粤财农〔2005〕117 号）的规定实行报账管理。镇财政、扶贫部门应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

如发现有挤占、截留和挪用等行为，将按国务院《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三、 此项资金必须在 2018 年 10 月 30 日前报账完毕。

附件：2018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发展资金）安排表



2018 年 3 月 6 日

2018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发展资金） 安排表

序号	村名	项目	安排资金 (万元)	备注
1	龙仙镇青山村	乡村照明项目	20	
2	龙仙镇蓝青村	乡村照明项目	20	
3	龙仙镇河口村	农田排灌水圳项目	20	
4	江尾镇蕙岭村	乡村照明项目	20	
5	周陂镇高二村	农田排灌水圳项目	20	
6	周陂镇阳东村	农田排灌水圳项目	28	
7	周陂镇阳西村	乡村道路建设项目	20	
8	官渡镇新陂村	乡村照明项目	20	
9	官渡镇下榕角村	乡村照明项目	20	
10	官渡镇龙船村	乡村照明项目	20	
11	新江镇东方村	农田排灌水圳项目	20	
12	新江镇新展村	乡村照明项目	20	
13	新江镇凉桥村	乡村道路及小桥建设	20	
14	新江镇连心村	农田排灌水圳项目	20	
合计			288	